

# 情 况 通 报

第 14 期

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3 月 9 日

---

## 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 2020-2021 年 聚乙烯农用地膜、聚乙烯农用棚膜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的情况通报

2020 年 7 月至 2021 年 1 月，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全省范围内开展聚乙烯农用地膜、聚乙烯农用棚膜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现将此次监督抽查具体情况通报如下：

### 一、基本情况

#### (一) 聚乙烯农用地膜。

本次抽查覆盖昆明、曲靖、玉溪、普洱、西双版纳、楚雄、大理、临沧、德宏等 9 个州(市)的 45 家企业生产或销售的 150

批次样品。

经检验，抽查 150 批次样品中，实物质量合格 140 批次，不合格发现率为 6.67%。

发现的不合格项目主要有：厚度偏差、拉伸负荷。

（二）聚乙烯农用棚膜。

本次抽查覆盖昆明、曲靖、玉溪、普洱、西双版纳、楚雄等 6 个州（市）的 10 家企业生产或销售的 21 批次样品。

经检验，本次抽查的 21 批次样品全部合格。

本期通报仅代表所抽样品批次的检验情况。

二、工作要求

针对以上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发现的问题，问题企业所在辖区市场监管局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认真做好结果处理工作，产品质量不合格的生产、销售企业记入信用记录并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云南）公示。此外，要将本次抽查不合格产品情况通报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采取有力措施，督促企业依法落实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主动召回存在缺陷产品，切实维护产品质量安全，保护消费者权益。

附件：2020-2021 年云南省聚乙烯农用地膜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不合格产品及检验结果汇总表

---

抄送：各州、市人民政府，省生态环境厅、省农业农村厅，各州、  
市市场监管局，省局执法稽查处、信用监管处、质量发展处。

---

